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青春在遇见与告别中绽放

青春是一场 马不停蹄的 遇见和告别

陈义婧 著

荣华绽放

中国90后作家主力阵容

李军洋 窦蔻 张悉妮 苏笑嫣 江 锦 麦兜兜 李 唐
王好洁 原筱菲 赵 越 顾文艳 雷雯翥
何嘉威 王黎冰 王立衡 高 璇 陈义婧
8位90后获奖作家 佳作精选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青春 90 后校园五十年

青春的华章

青春是一场 马不停蹄的 遇见和告别

陈义婧

责任编辑：陈良军，封面设计：吴端英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是一场马不停蹄的遇见和告别 / 陈义婧著 .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 2011.6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ISBN 978-7-5490-0113-2

I . ①青… II . ①陈… III . ①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3542 号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青春是一场马不停蹄的遇见和告别

主编 / 高长梅

丛书策划 / 高长梅

丛书统筹 / 刘伶俐

作 者 / 陈义婧

责任编辑 / 邵军涛

特约编辑 / 单万峰 徐 莉

责任校对 / 马高强

封面设计 / 红十月设计室

| | |
|--|------------------------------|
| 出 版 / 甘肃文化出版社 | 开 本 / 650 毫米 × 1080 毫米 1/12 |
|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 1 号 | 字 数 / 200 千 |
| 邮 编 / 730030 | 印 张 / 16 |
| 电 话 / 0931-8454870 |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
| 网 址 / www.gswenhua.cn | 印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印 数 / 1-5000 |
| 印 刷 / 北京市德美印刷厂 | 书 号 / ISBN 978-7-5490-0113-2 |
| 厂 址 /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大庞村西 | 定 价 / 29.60 元 |

如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徜徉在芳草地上的五色鹿

陈义婧在12岁那年加入中国少年作家班。大约3年后就脱颖而出。2009年10月,编辑部同时接到她6篇稿子。韩国瑶老师评价很高,转给我拟发。给我最深印象的是《爸爸爸》,语言幽默诙谐,很有特色。

看题目,我以为义婧是写她的老爸,看了作品我忍俊不禁,原来她的老爸竟是个比她还小两个月的男孩子。

之前,我曾听说过,孩子们在学校都是有“家庭”的。有“老公”有“老婆”;有异性的,也有同性的。假作也有真戏,“老公”和“老婆”互相关照,有吃同享,有难同悲。如果俩人闹别扭“离了婚”,在精神上对双方的打击都不小。我当时想:一对夫妻一个孩子毕竟是太少了,孩子们在精神世界、情感世界都需要有一个填补。

但在学校有妈妈、爸爸,我好像第一次听说。但我相信义婧的故事不是杜撰的,她一定来自生活。一个女孩子管比自己还小两个月的男孩子叫爸爸?真是令人啼笑皆非。

或许,这也是一种精神世界的寻找和补充,孩子们希望爸爸不是高高在上的,而是自己身边的手拉手的朋友。当然,这个爸爸最好是有“社会地位”的,否则,凭什么叫他爸爸呢。

或许,什么也不是,孩子们只是让枯燥的学习生活增添一点游戏色彩,寻找一下在幼儿班时过“家家”的感觉。

很多时候,作品不一定非要有一个为什么,作品也可以就是一幅写生,一幅素描,让我们认识了生活。

印象很深的还有一篇《给葵的信》。

作品可以看作是一篇散文,散文诗,也可以看作是一篇意识流的小说。

花是可以成为人的信仰的。在西方,中世纪的贵族们很多都是以花为族徽的。就是今天很多国家都有自己的国花。

因为花是有个性的,张扬的,内敛的,娇娆的,妩媚的,坚强的,让人怜爱的……

葵花是地球上的阳光。那幅价值连城的向日葵让每一个看到她的人血管里都燃起火花。所以义婧喜欢葵,我能理解。因为义婧写得很真情,很动情。

我给她回复说：

喜欢的东西不一定要和你对话，但她能走进你的心中。

我相信，不喜欢葵的人，或者对葵不屑一顾的人，读了义婧的《葵》，再看到葵的时候一定会多看几眼。

这就是文学的魅力。

她的作品几乎囊括了校园里所有的人物。我初略统计了一下，在她本集的作品中出现的人物，有名有姓的约有 30 多人。

如很多校园青少年作家所示，她的作品同样折射了她的唯美主义倾向。女孩子或者干净的碎发、洁白的衬衣、高挑的身段、修长的手指；或者穿着一席白色的短裙，精致而细腻，眸子很明亮，很温暖。总之，都是“抢手货”；男孩子最理想的标准是：家境富足，入学考试名列前茅，校篮球队队长，学生会干部，会钢琴，弹琴时沉醉而镇静。书包里课桌角落永远有掉落的“love letter”。深褐的双瞳和栗色的碎发是阳光下跃动的精灵。

和众多校园写手不同的是，她不雕饰语言，不堆砌辞藻，她的叙述简约、抒朗、明彻，描写细腻、情致、传神。

她构思的情节从不跌宕起伏，也不故作玄虚，常常是平淡之中见真人、真事、真情。因此，她的散文呈现的是小说化，而小说又有鲜明的散文表现技巧。我们很难判断《我的汐阳，我的天堂》《听听风吹吹心》等是散文还是小说。在她的作品中体裁似乎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在按照自己的生活观、世界观去诠释现实生活。

我尤其欣赏她的写实性很强的人物小传，如《阿布》。

如文所示：阿布只是个平凡的藏族男子，生活在雪域高原，没有跨出迪庆州半步，没有见过大海，只拿到了六年的小学书本，喜欢喝酥油茶、青稞酒，吃青稞面做的粑粑，热衷于欢歌起舞。但是，这个藏族汉子却让义婧和我们了解了香格里拉的真正含义，听到了一种高于生命意义的歌唱，闻到了一种新鲜而充满活力的气息，看到了其他人无法比拟的高尚情操。

阿布就像雪山脚下的青稞麦，生长在贫瘠的土地，享受着最热烈的阳光的洗礼，在最稀薄而纯净的空气里，顽强而健康地向上拔节。

阿布对故土深深的眷恋，对梦想深深的执著，对生命深深的崇拜是这个世界上真正意义的生命礼赞。

完全虚构的小说也有。比如《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作品中大叶子路的阿花嫂和李奶奶因为一墙之隔的樱桃和芭蕉而势不两立，甚至剑拔弩张。人物形象鲜活、细节描写传神。稍有遗憾的是俩人之间的矛盾缺少一个合理的化解过程，缺少过度与铺垫。但瑕不掩瑜，故事的情节既贴近生活又呈现了微型小说戏剧化的特点。

陈义婧的作品就是一面写真的镜子，让我们对今天的校园有了一个比较深入、全面的了解；就像一头美丽的五色鹿，倘佯在校园文学的芳草地上，令人赏心悦目；就像一只斑斓的蝴蝶，翩跹在校园文学的百花园。

有人说，每一个孩子都是一颗天上的星星。那就让我们手捧着这本《青春是一场马不停蹄的遇见和告别》在有月亮的傍晚仰望星空吧，找找看，哪一颗是我们的义婧姑娘。



2010年8月10日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大学青年作家班主任、中国少年作家班主任)

3

序言



目录

contents

序言

徜徉在芳草地上的五色鹿(孟翔勇)

1

第一辑 我的汐阳,我的天堂

| | |
|-----------|----|
| 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 3 |
| 我的汐阳,我的天堂 | 7 |
| 洛丽塔 | 14 |
| 盛夏的温存 | 20 |
| 向日葵 | 32 |
| 洋娃娃的粉色夏天 | 39 |
| 晚安,薇安 | 52 |
| 3号门牌的草莓慕司 | 61 |

| | |
|---------------|-----|
| 第二辑 安静,像水一般静谧 | |
| 那些花儿 | 79 |
| 樱花告别 | 82 |
| 安静,像水一般静谧 | 85 |
| Baby,Baby | 96 |
| 一场游戏一场梦 | 108 |
| 成长记事簿 | 120 |
| 飘飞的茶香 | 123 |
| 再见,小时候 | 127 |

1
目录



第三辑 时光机,带我回到 记忆里

青春是一场马不停蹄的遇见和告别

135

2 此去经年,时光剪影

141

听听风吹吹心

147

时光祭

153

你是我的定格,或者瞬间

157

中考杂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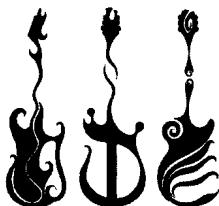
170

阿布

175

触景江南,品味水乡

178





第一辑 我的汐阳,我的天堂

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我的汐阳,我的天堂

洛丽塔

盛夏的温存

向日葵

洋娃娃的粉色夏天

晚安,薇安

3号门牌的草莓慕司



幕 起

阿花嫂和李奶奶的故事在整条大叶子路都是出了名的。阿花嫂那个铁嘴铜牙若是抵得上李奶奶的伶牙俐齿，那周围的居民们可是有好戏看了。

这俩人能从黑吵到白，把冷的吵成热的，不分出个胜负决不罢休。

阿花嫂和李奶奶家仅有一墙之隔。这边的阿花嫂闲着就种了一棵樱桃树，一棵柿子树，辛辛苦苦勤勤恳恳培植了近十年。这两株树在这期间茁壮地生长着。每到收获季节，那红彤彤的樱桃压弯了枝腰，像红玛瑙一样耀眼；那大方柿子像一个个小灯笼般挂在枝头，叫人怎么看怎么喜欢。

再说李奶奶，前两年也种了几株芭蕉在院子里，倒也挺好看。一长几年，墙两边的植物就高过那堵围墙了，还不争气地越过“禁地”，伸向对方的院子里。

就为这事，俩人都吵了好几个春秋，居委会也找了，街道主任也来了，还没解决这个事。

这是为什么呢？

嗨，不就是因为阿花嫂家的樱桃和柿子生得好，沉甸甸地压在枝头，阿花嫂怕李奶奶给她摘去一些，李奶奶则怕阿花嫂去给她的芭蕉捣鼓捣鼓，因为她知道阿花嫂的妈有肿毒病，听说用芭蕉叶煎水涂搽那可是绝对的秘方。

就这样，俩人谁也不让着谁。每到丰收季节，还没等樱桃和柿子完全成熟，阿花嫂就兴冲冲地带着儿子孙子去把果子打得一个不留，就剩下满树的绿叶；李奶奶呢，每年都很准时地修剪她心爱的芭蕉，决不允许它越过“国界”。

发展中

再说那年也真是奇怪，阿花嫂的樱桃和柿子居然都没有往年多。五月初，原本那红彤彤压倒一片的玛瑙樱桃，那年却只有稀稀拉拉的几颗，可怜巴巴地立在枝头。那边李奶奶一看这情形都高兴得合不拢嘴了，这边阿花嫂早已气歪了嘴。

好不容易等到金秋，阿花嫂每天精心地伺候着那株柿子树，指望它能红红火火地挂满一身的“灯笼”，但好像连它也不买阿花嫂的面子了，也就稀稀拉拉地生了少得可怜的十几个柿子，还没往年的那么大那么红。阿花嫂看着这一幕，气得坐在床上发愁。

李奶奶在那边乐悠悠地看着自己那生机勃勃的芭蕉。

尽管柿子少，阿花嫂还是长了个心眼，每天早上起来就准时到柿子树下数一数，看看究竟有没有少一个。

这天，李奶奶在远方工作的儿子一家回来看她了。李奶奶格外高兴，出去了一回又一回，鸡鸭鱼肉，大包小包的。阿花嫂两只小眼睛就直勾勾地盯着自己那少得可怜的柿子。虽说柿子少，但这是优良品种，味道十分香甜可口。这万一李奶奶那城里来的儿子，还有那个小孙女看着好玩，给打掉几个……

一想到这，阿花嫂心头就一阵紧，急得在屋里来回踱步，却又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赶紧一个电话叫来了儿子商量对策。

终于，在阿花嫂咄咄逼人的目光注视下，这么一天过去，柿子倒是一个不少。阿花嫂深深地吐了口气。

事情坏就坏在晚上。晚上一阵大风，阿花嫂听到院子里扑通扑通的声音，准是柿子被吹下来了，万一吹到李奶奶的院子里，不是给他们捡个大便宜吗……

一夜无眠，阿花嫂辗转反侧，心疼着自己的柿子。

果然，第二天一早，阿花嫂再去院子里一看，好家伙，就剩枝顶那寥寥几个柿子了，自己院子里也没落下几个。剩余的肯定都被风吹落到李奶奶家去了，一数，呵，整整十个柿子啊。

想到这十个柿子，阿花嫂就一阵揪心地疼：“什么怪风。”她咒骂着，却突然看见大门外边，一个扎辫子的小孩正甜甜地尝着一个大柿子。

那不就是自己家的柿子么！

阿花嫂再仔细一看，难怪呢，这小孩不就是李奶奶的孙女么！

阿花嫂心里那个气啊，但还是装出一副和善的面孔把那小孩叫过来：“乖乖，奶奶问你啊，这大红柿子谁给你的啊？”

“我奶奶给的。”

阿花嫂的心已经冷了，同时气也不打一处来，怎么这样呢，哪有这样的人啊，不问青红皂白就拿别人的东西。

她一边骂骂咧咧，一边开始打扫院子。

这时突然听见有人敲门，阿花嫂没好气地开了，却看见李奶奶和她儿子正站在门口。阿花嫂心想：你们还敢来啊。正想关门，却被李奶奶的儿子一把拉住：“阿花姨，是我呢，不认识了啊？”

阿花嫂没好气地哼哼了两声。

“噢，阿花姨，昨天一阵大风，您家的柿子都吹我们院子里去了。今天早上我们看看，还好，还没怎么摔坏，还能吃，就给您送过来了。”他递过来一个黑包，打开一看，哟，十个大柿子都在里边呢，一个没少。

阿花嫂看到这一幕，心里突然触动了一下，眼角湿润了，但什么也没说。

然后李奶奶的儿子又拿出另一个包裹：“听说用芭蕉叶治疗肿毒挺有效的，我们就给你送几张来。”阿花嫂一看，里面是洗得干干净净的芭蕉叶，还新鲜着呢。

阿花嫂的眼角彻底湿润了，她不好意思地转过头去，然后又回头看看李奶奶。李奶奶也正不好意思地冲阿花嫂笑呢。

阿花嫂走过去，拉住李奶奶的手：“大姐啊……”

李奶奶笑眯眯地说：“阿花啊，以前我们都有不对的地方，邻里之间和睦点、开心点才最重要么，这次儿子回来，都已经教育我了。”

阿花嫂使劲地点了点头。

落 幕

第二天，李奶奶的儿子要回城里去了。阿花嫂愣是起了个大早，把树上那些好好的柿子都打了下来，要他们带回城里去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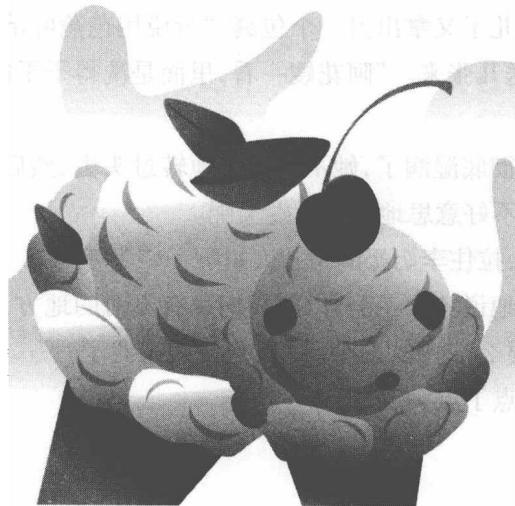
第二年

五月初，阿花嫂的樱桃又红了。经过技术人员的照料，阿花嫂的樱桃又有了往年的繁胜，阿花嫂笑盈盈地打了一箩筐给隔壁李奶奶送去：“李姐，我家樱桃又红了，来，尝尝鲜。”

金秋，大红柿子也挂在枝头，阿花嫂又笑呵呵地叩开了李家的门：“李姐，你儿子他们今年还回来不？今年的柿子可好啦，给他们捎两个去……”

结局

樱桃，一年红过一年；芭蕉，一年绿过一年。
而大叶子路上的笑声，源源不断。





我的汐阳，我的天堂

汐阳，我们 18 岁了。过了年我们就 18 岁了。很幸福的孩子啊。

汐阳，我们长大了。你会不会为此而欢呼雀跃呢？

汐阳，你说等我长大了要给我买最大最大的棒棒糖呢……

汐阳……

耳边回响着小时候的碎语。一个细腻而甜蜜的声音，一遍一遍地呼唤着：“汐阳，汐阳。”还有一个干净而深沉的声音，一遍一遍地回应着：“妮，妮。”

2006 年的最后一天，我们在联欢会上告别了 17 岁。丫给我们每人买了根蜡烛，我们点了蜡烛许了愿。蜡烛把教室映得摇曳辉煌，30 多款不同颜色的蜡烛，洋洋洒洒的，伴随着我们的嬉笑。

文雅在蜡烛上刻上了“北京大学”，她说那是她三年后的目标；依扬这个没心没肺的家伙画了他喜欢的女孩子，由于工笔太烂，我们都不知道是谁；宝宝依然童心未泯的样子，画了个大大的棒棒糖，一脸幸福的满足。

我对着手中的蜡烛呆呆地看了很久，我要写些什么呢？

下意识地回头去看那个熟悉的座位，可是，已经物是人非了。不记得是多久以前，那个位置已经换了主人。

我开始沉默，然后微微啜泣。

我的汐阳呢，汐阳你去哪儿了？汐阳你不要妮了么？

步入 2007 年的第一刻，我想给汐阳打个电话。那串牢记在心里的数字，我尝试了 N 遍，最终还是没有按下通话键。2007 年的第一刻，我要的是幸福，即使有时候幸福带来的是疼痛。

终于还是忍不住偷偷拨了电话，好长一段时间的寂静。那个时候，好像世界都沉睡了，一切都是安静的。接着传来了周杰伦的《麦芽糖》的铃音：

我们数着一麻袋的爱跟快乐 / 初恋的颜色 / 我牵着你的手经过
种麦芽糖的山坡 / 香浓的诱惑你脸颊微热 / 吐气在我的耳朵……

玻璃窗外大规模地放着烟花，绽放出很好看的爱心形状。汐阳，你在千里之外的那个城市，会不会也有这么好看的烟花？你会不会也想起我？

电话里，周杰伦依然不紧不慢地唱着，很忧伤的小情歌。

没有人接，直到传来忙音。我终究是失败了。眼泪流下来。

不忍心，不甘心，一切继续，继续，继续……

第二次，手指有酸酸的疼痛，又听到了周杰伦熟悉的声音。

很长时间，才有人按下通话键。心有些痛，被冷落的疼痛。

传来汐阳熟悉的懒散的声音：“你找谁？”

这就是汐阳独一无二的地方，他总是白痴兮兮地捧着自己的手机问别人找谁。呵呵，打他电话不找他难不成找他妈？

“汐阳，是我，妮。”我强忍住就要掉下的眼泪。

“妮？！……”他的语气里明显有愕然。

停顿了很久，他才再说话：“你还好么？”

“汐阳，我想你……”我终于忍不住，失声痛哭。

“妮，别哭。我会回来的。放假了我就会回来，看你，看我最最疼爱的宝贝。”

“你说的，要答应我，要来看我……不可以骗我，你知不知道……”我的泪迸涌。

“好了，乖孩子。新年快乐！”依然还是很清爽的声音。这才是我爱的人。

我爱的汐阳。自从很久很久以前，你去了那个候鸟过冬的地方，我就想你了。很久很久了是吧。分别的时候，我的蛋糕上插着 16 根蜡烛，是你亲手

插的呢，还记得不记得？现在，我要插 18 根蜡烛了，时间好快，不是吗？

汐阳，你说要回来的，就一定要回来哦！

平安夜。我买了冰啤，一个人在一个阴暗的小角落偷偷喝，伴随着涩涩的眼泪。不远的前方灯火通明，那是广场。很多修女在齐声歌唱，歌声辽远而悠扬，传去很远的地方。广场上有很多白色的鸽子，散落在各个地方，传送着小情侣的信物。记得两年前，汐阳就在那个地方，利用一只叫“南茜”的鸽子把“银时代”的手链送给我。我很喜欢。而现在，什么都不见了不是吗？昏暗的小巷里只有一盏摇曳的昏黄的灯，像在等候夜归的人。

十二月，天有些冷了，我不由得裹了裹衣服。手套是圣诞特别款，依扬送的，很粗的红色和绿色毛线交织成方格，很暖，我妈很喜欢。

依扬在记忆里一直是个可爱的孩子啊，好像是一个有很多女孩子追的王子呢。

接他礼物的时候我竟然连句谢谢都没说，就这么心安理得地拿下，好像这根本就是他欠我的。那个高傲的王子，他就这么低声下气么？

当然不是，王子有王子的高傲和冷漠，这点在依扬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他对我不同于常人，很早以前我就晓得，他喜欢我，只不过一直没有说出来。

我也没有说出来。这样保守一个秘密是很有意思的。

依扬在讨好我之前先讨好我妈。我妈似乎得了乘龙快婿，就在吃饭的时候一直叨叨不休：“哎呀，依扬真是个好孩子啊，人也长得好成绩也好……”

我不喜欢依扬，虽然他对我比任何人都好，包括汐阳。但是，我却很想叫他哥哥。

依扬很疼我，我让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于是他就成了我哥哥。但是比我的亲哥哥对我还好。哥哥已经到外地读大学去了，很久都没有回来。

但是我没有想他。不可否认我是爱他的，毕竟他是我的亲生哥哥，但是我对哥哥的记忆仅限于小时候他和我抢布丁果冻。

其实哥哥对我也是很好很好的，只是我是个没心没肺不懂得感恩的孩子。

依扬会包容我一切一切的小毛病。他会在我吃饭后擦干净我油腻腻的双唇；他会偷偷地帮我做我向来讨厌的物理作业；他会在每个课休给我买喜欢的糖，足够我吃一节课；他会在我伤心的时候逗我，不开心的时候陪我；他会在我不愿意搞卫生的时候帮我做所有的值日；他会在我偷懒的时候向体